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5-027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国盛金控；证券代码：002670；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6月24日、6月25日、6月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25年2月1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事项，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核准批复文件等监管要求办理，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国盛证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合并报表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2022）洪仲案裁字第0231号《裁决书》裁定，公司就雪松信托以1元对价向公司转让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等，向南昌中院申请了强制执行，该事项仍在推进中。强制执行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仲裁事项强制执行相关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鉴于所申请执行股票全部被质押，且存在被不同法院冻结等情况，最终执行仍需经过相应的司法程序，最终执行情况和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就强制执行的重大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和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和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核实函及回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